

# 青帮的源流、组织结构与帮规密约

## 一、青帮的源流

过去人们写青帮历史，大多根据青帮人物自己编写、在帮内流传的“通草”<sup>①</sup>一类的秘籍。这些“通草”无一例外地记载青帮是由翁岩、钱坚、潘清三人创立，时间在清康熙或雍正或乾隆几朝（各种“通草”记载时间有所不同）。创立青帮的来由，是因为清政府兴办漕运，张榜招贤，翁、钱、潘的师傅陆逵令三人揭榜，替清政府造船兴运。清帝钦准翁、钱、潘三人各自按八仙、二十八宿、三十六天罡之数招徒 72 名，创立青帮（即安庆帮、庆帮、安庆道友会），“领匡漕运”。三人创立青帮后，以达摩为始祖，金碧峰为第一代祖师，罗清为第二代祖师，陆逵为第三代祖师，以示其源远流长，并以此标榜其为佛门正统。“通草”中的这些记载，与史实大有出入，但它为研究青帮史提供了两条线索，即青帮与漕运和罗教有着密切的联系。

罗教又称罗道、罗祖教，是明清两代流传较广的民间秘密宗教，它出现在明正德年间（1506—1521），由罗祖所创。罗祖即青帮所供奉的第二代师祖罗清，俗名罗梦鸿，罗清是他的道号。在一些史籍中，他被讹传为罗怀、罗孟洪、罗梦浩、罗英等名。罗祖是山东即墨人，祖辈当兵，隶北京密云古北口军籍，出生于成化七年（1471年），自幼丧父母，早年出家，修行 13 年而得果，死于嘉靖六年（1527 年）。罗祖在正德年间（1506—1521）做五部经卷，即《苦功悟道卷》、《叹世无为卷》、《破邪显证钥匙卷》（分上下二册）、《正信除疑自在卷》，及《巍巍不动泰山深根结果卷》，这五部六册经卷，是罗教创成的标志。

---

<sup>①</sup> “通草”是帮内秘籍，又称“通漕”、“统抄”等，版本极多。内容记载青帮源流、粮船制度、帮规、开堂仪式、切口等，很多是牵强附会而成的。



罗教糅合释道两家思想，提出独具特色的“真空”、“无生”境界，以此号召徒众。“真空”是宇宙的根本，是绝对的，永劫不坏的。它的变化，创造出人类和世界上的万事万物。“无生”即是永生无死。具体地说，人们在现实世界中的一生，是受苦无尽的过程，但只要受到“无生父母”的召唤和拯救，被他们带回“真空家乡”，便可以永无生死。罗教的这一思想对明中期以后产生的民间宗教有着巨大影响，这些民间宗教大多引入了“真空家乡、无生父母”的宗教概念。

罗教的宗教信仰被统治者和正统神权视为异端，在它创立之初，即被明政府禁止。但罗教在压制下仍然秘密蔓延，传布到河北、山东、安徽、江苏、浙江、江西、福建、台湾各地，成为明清两代最有影响的民间秘密宗教之一。在传教过程中，罗教形成了许多支派，主要有无为教、大乘教和老官斋教等。其中无为教和大乘教在江浙一带漕运水手中拥有大量信徒。

罗教与漕运水手发生联系的具体时间已不得而知，有的史料说罗清本人就是运粮军人。<sup>①</sup>在青帮的直接发源地浙江一带，漕运水手传习罗教，则确实始于翁、钱、潘三人。据史料载：“杭州府北新关外拱宸桥地方，向为粮船停泊之所。明季时有密云人钱姓、翁姓，松江潘姓三人流寓杭州，共兴罗教，即于该地各建一庵，供奉佛像，吃素念经，于是有钱庵、翁庵、潘庵名。”<sup>②</sup>

漕运是封建社会的田赋转运制度。统治阶级把从各地征集的粮食（即田赋）运往京畿地区，以供享用。清代漕运沿袭明制，设漕运总督，负责从江苏、安徽、浙江、湖广、河南、江西和山东各省征集粮食，通过运河运往北京。在总督之下，各省按地区设有卫所联帮等漕运机构。每个卫所有守备，每个帮有千总，每条粮船有旗丁，运粮时由旗丁雇募水手。清代每年运往北京的粮食多达400余万石，漕运粮船经常保持在1.2万多艘，水手有10万户，二三十万人。由于明清两代漕运百弊丛生，各层官僚贪污作弊，从中中饱，沿途地方又对水手层层盘剥，因此充当水手实出无奈，大多是赤贫穷汉，仅仅靠此糊口而已。尤其在江浙一带富足地区，当地人民向来不愿从事水手职业，而山东、直隶等贫瘠地区，从土地上分离出大量破产农民，流落他乡，在江浙一带的，多以漕运谋生，造

① 参见密藏《藏逸经卷·五部六册》条，“正德间，山东即墨有运粮军人，姓罗名静。”

② 《朱批奏折》，乾隆三十三年崔应阶奏。

成这里“粮船水手俱系山东北直各处人民”<sup>①</sup>的现象。

漕运是季节性职业，每年回空时间在半年以上。在回空这段时间内，水手无处安生，自然而然地与修筑在河边的罗教庵堂发生了联系。于是翁、钱、潘三人所建的三庵“为粮船水手回空居住之所，因粮船水手俱系山东北直人民，回空之时无所住歇，疾病生死亦无处掩埋”，所以以罗教庵堂为依托，“俾生者可以托足，死者有地掩埋。在庵者俱习罗教，嗣因水手众多，续又分有七十余庵”<sup>②</sup>。“每年粮船回空，其闲散水手皆寄寓各庵，积习相沿，视为常事，此水手皈教之由来也。”<sup>③</sup>

这一语道破了漕运水手皈依罗教的真相，乃是因为对庵堂的经济依靠。“每年粮船回空，水手人等内有无处雇趁者，即赴各庵寓歇，守庵之人垫给饭食，待重运将开，水手得有雇价，即计日偿钱，藉沾微利。”<sup>④</sup>这种经济关系，是水手中所传罗教组织向行帮转化的关键。在经济关系笼罩下，宗教色彩日益淡漠，“平时仅止一二人管庵，并无辗转煽惑教诱聚众之事。皈教之人有吃素念经者，并有不吃素不念经者”<sup>⑤</sup>。“至现在住庵之人，皆供系年老有病不能为水手，遂住庵看守，并不晓得掌教。”<sup>⑥</sup>有的庵堂甚至“并未收藏经卷”。可见，这种经济关系，为罗教组织向行帮组织演化，提供了最基本，也是最关键的条件。

这种演变在雍正年间就露出端倪。雍正五年（1727年），江南江淮七帮水手严会生被浙江金衢所帮水手赵玉割去左耳，此案立即由刑部和漕督严究。据案犯赵玉供：“我系江南庐州府人，在金衢所帮当水手；刘把式是我师叔，为我已故师父同罗祖教的。刘把式因他干儿子严会生在孟有德船上持斧砍人，又诓了工价银逃走，刘把式告诉我说：‘你与他们的船相近，我求你管着严会生，他若再来吵闹，你就打断他的腿，不然割了耳朵，羞辱他。’后来我看见严会生同孟有德吵闹，我将严会生唤去骂他时，他与我打架，我拿刀子将他左耳割下是实。”<sup>⑦</sup>

在同一份文件里，还引用了坐粮厅的呈文：“各帮粮船舵工水手

①② 《朱批奏折》，乾隆三十三年觉罗永德奏。

③④ 《朱批奏折》，乾隆三十三年崔应阶奏。

⑤ 《朱批奏折》，乾隆三十三年觉罗永德奏。

⑥ 《朱批奏折》，乾隆三十三年崔应阶奏。

⑦ 《朱批奏折》卷451，《抄录刑部咨文》。



各立教门，多收门徒，结为死党，一切任其教主指使，捆绑烧灸截耳割筋，毫无忌惮，为害殊甚……”<sup>①</sup>可见，水手中的罗教组织的活动范围已不局限于各处庵堂，在漕运粮帮中也有相当规模的发展。不仅如此，后来青帮按师徒排辈的组织形式及“家法”处置的惩罚措施，在这时已具雏形。可以说，这时水手中的罗教组织已经与传统的罗教组织大相径庭，成为由秘密宗教向秘密帮会转化的中介体。

由罗教组织向水手帮会演变的转折点发生在乾隆三十三年（1768年）。这一年，清政府因为各地水手多次械斗而平毁了苏杭两地33座罗教庵堂，企图割断水手与罗教的关系。但这时水手帮会的形成已经具备了条件，清政府的措施客观上促使水手组织摆脱宗教外壳，转变为带有严重迷信色彩的行帮会社。这个过程延续到道光初年。

由于罗教庵堂被拆毁，水手组织的活动中心被迫从庵堂转移到粮船上，出现了老堂船，“每帮有老堂船一支，悬挂罗姓图像。分派一人去管香火并通帮水手用钱帐目，为当家”<sup>②</sup>。“帮内之巢穴即老官师傅盘踞之船，名为老堂船，藏有经卷神像，传结敛钱，挟制旗丁，与游帮匪徒表里为奸，实为帮中之害。”<sup>③</sup>松散的水手宗教组织在水上得到了强化，并改变了性质，它以老堂船为核心，以当家、老官师傅为首领，形成一套权力机构。这个机构建立了绝对的权威，老官师傅对水手有着生杀予夺的大权，“水手滋事，必送老官处治，轻则责罚，重则立毙，沉入河中”<sup>④</sup>。这标志着“帮规”、“家法”的形成。不但如此，水手帮会通过层层师徒关系，“霸占帮联，视同己业”<sup>⑤</sup>。“凡投充水手，必拜一人为师，论列辈分，彼此照应”<sup>⑥</sup>。据估计，道光初年帮会控制的水手不下四五万人，占江浙水手总数的绝大部分。

这一时期的水手帮会基本上是以清代官方漕运各帮为控制范围，并没有形成日后青帮以“潘安”为主体的那样一个大系统。翁、钱、潘三人后来虽被青帮供为“三祖”，但此时却是三个不同的帮派首

① 《朱批奏折》卷451，《抄录刑部咨文》。

② 《录副奏折》，道光五年九月二十一日浙江巡抚程含章奏。

③ 《朱批奏折》，道光十六年漕运总督恩特亨额奏。

④ 《录副奏折》，道光五年江苏巡抚陶澍奏。

⑤ 《朱批奏折》，道光十六年两江总督陶澍奏。

⑥ 《录副奏折》，道光五年九月二十一日浙江巡抚程含章奏。

中国近代史研究

领，“翁安呼为大房，钱安呼为二房，藩安呼为三房”<sup>①</sup>。三房之下，又分为为数众多的帮派，每一帮派都有自己的老堂船和首领，自成系统。各帮派之间为了抢夺饭碗、把持漕运而互相争夺，经常发生械斗事件，最后形成大房、二房（又称老安）与潘安（又称新安）之间的对峙局面。可见，在嘉道年间，水手组织已经从宗教组织转变为行帮会社，罗教的宗教职能已经化为历史的痕迹，变成带有迷信色彩的祖师崇拜。

到了道咸年间，清政府开始兴办海运，“江苏海运始于道光六年，浙江海运始于咸丰三年，初因运河淤阻，迨江淮烽燧，遂无岁不海运”<sup>②</sup>。海运的结果，造成江浙水手再一次失业。数以万计的水手、纤夫，或投奔太平天国，或加入清军阵营，但更多的则以“安清道友”为名，聚集在两淮盐场，以贩盐、抢劫为业。

“安清道友”即是青帮，又称潘门、潘家，青帮是由它的别称庆帮谐音转化而来。它以潘安失业水手为骨干，融合活动在苏北一带的贩私集团“青皮”而组成。至于“安清道友”的来由，同治元年卞宝弟片中说得明白，“江北聚匪甚多，有安清道友名目，多系安东、清河游民，私结党朋，号称师徒”<sup>③</sup>。安东、清河是苏北淮河流域的两个地方，说明“安清道友”是以这两个活动地点命名的，并不具备其他政治含义。

青帮之所以在淮北得到发展，原因不外乎两点：一是江浙地区成为太平军与清军作战的重要战场，青帮在此无从插足；二是淮北盐场是贩私集聚之地，立足于此，自然有许多油水；同时盐枭集团“青皮”是水手帮会的天然盟友。“青皮”是“粮路积惯匪徒”，早在浙江海运未兴之前，即与漕运水手相勾结，有的“随帮上下为水手售私渔利”，有的“盘踞村镇码头窥伺粮船到境勾结为匪”；甚至冒充水手，隐匿在粮船上。<sup>④</sup>当水手帮会从漕运行业转移出来的时候，很快与“青皮”糅合在一起，组成一个庞大的贩私、抢劫集团。

青帮在两淮站稳脚跟后，数十年间迅速向苏南、浙江一带发展，成为安徽、江苏、浙江最主要的帮会之一；从事的行当，也不仅局

① 道光八年九月六日漕运总督纳尔经额奏。

② 《浙江海运全集》。

③ 《录副奏折》，同治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卞宝弟片。

④ 参见《朱批奏折》，道光十六年十月十日安徽巡抚色卜星额奏。

限于贩私和抢劫，而成为一股从事贩盐、贩毒、劫掠、包赌、包娼、贩卖人口的社会恶势力。它的活动重点也由农村逐渐转向上海、镇江等大中城市，青帮头目也大都依附于统治阶级进行政治投机，向社会上层发展，成为旧中国的一大祸害。

## 二、组织结构和开香堂仪式

与红帮不同，青帮是一个“家长制”的纵向组织。所谓“纵向”，就是按班辈分前辈后辈，每个成员都有自己的辈分。前辈与后辈之间的师徒关系是青帮成员之间最重要的关系，青帮就是靠师徒关系一环套一环地传衍下来，这种师徒关系非常严格，所谓“拜师如父，收徒若子”，“一日为师，终身为父”。同时，青帮也强调同辈之间的义气互助，同参兄弟（即同拜一个师父的门徒）应有福同享，有难同当。总之，青帮是靠“师徒如父子，兄弟如手足”这两层关系组织起来的，而体现这两层关系的，就是青帮的字辈——每一个青帮成员，都占有帮中拟定的字辈中的一个“字”——辈分前二十四字和后二十四字。前二十四字相传由罗祖拟订，即“清净道德，文成佛法，仁伦智慧，本来自信，元明兴礼，大通悟觉（或无学）”二十四字。其实按字辈流传，并非青帮首创，在清代档案文献里，有罗教按字辈流传的记载：“以清净道德，稳诚佛法，能仁智慧，本来自性，元明兴礼，大通无学二十四字作为支派。凡拜师习教，各按字辈流传。”<sup>①</sup>可见，这种传徒方式的历史源远流长，并说明青帮与罗教之间一脉相承的关系。

依据青帮“通草”的记载，青帮奉“前三祖”金碧峰、罗清、陆逵为前三代，分占“清净道”三字。金祖号清源，罗祖号净清，陆祖号道元。第四辈则是“后三祖”，即“德”字辈，翁岩号德慧，钱坚号德正，潘清号德林。第五代“文”字辈，有宿瑛（号文久）、王小爷（号文功）等几位。一般地说，“通草”只排列这五代，并不能继续举出以下数代的姓名，因为它依据的是帮内的传说。在清代档案中，记载着道光初年嘉白帮七老会会内的水手，大都是明、兴两辈人物，这虽然说明按二十四字辈流传的方式由来已久，但不能



<sup>①</sup> 《录副奏折》，道光六年四月十一日两江总督琦善奏。



证明青帮的历史就是从二十四字辈拟定之时开始，青帮仅仅是继承了罗教的衣钵，当字辈与师父强有力的权威结合之后，才成为维系帮会成员的纽带。

到抗日战争前后，青帮已经传到“大通悟觉”这几个字辈。大字辈著名人物不多，最出名的大概要算张仁奎（字锦湖）了。张仁奎在北洋时期做过江苏通海镇守使，先后收徒3万多人，是较早进入社会上层的青帮人物。旧上海的“青帮三大亨”中黄金荣、张啸林是通字辈，杜月笙是悟字辈。通、悟两辈适逢青帮发展的鼎盛时期，涌现出许多著名角色，除了“三大亨”外，像韦作民、顾竹轩、徐逸民、杨虎、唐季珊等人在社会上也颇有势力。“觉”字辈出道较迟，像南京的余得水、黄春庭等，与上海滩的大亨们相比，只是小巫见大巫了。

后二十四字是“万象依归，戒律传宝，化渡心回，普门开放，光照乾坤，代发修行”，据传为同治年间续派。<sup>①</sup>新中国成立前，已传到后二十四辈，但多为无名小辈。

有的“通草”还列出续二十四字：“绪结昆计，山芮克勤，宣华转忱，庆兆报魁，宜执应存，挽香同流。”<sup>②</sup>

前后二十四字各联系起来看，似乎与罗教思想有所联系。后人牵强附会，试图对每个字都做解释，大多无中生有，不妨抄录一则：

清心秉正，静坐常思，道德修真，德配天地，文昌化解，成其正果，佛心皈一，法渡无边，仁义永远，伦常在怀，智勇双全，慧思普渡，本枝茂盛，来历清白，自心悟悔，信用为根，元初自始，明心见性，兴家立业，礼门义路，大发慈悲，通行中华，悟道诚心，学正渡成。

万教归一，象注先天，依归佛门，皈敬三宝，戒谨受规，律始黄钟，传道自西，宝象佛法。化及众生，渡有善缘，心存正直，回头是岸，普渡众生，门路正大，开发善缘，放生为善，广大无边，照及万方，乾元为首，坤德载物，代代传留，发击大道，修身为本，行孝当先。<sup>③</sup>

加入青帮，需由引进师介绍，传教师指导，上香行礼，循其宗派，依序流传。第一道手续，是投门生帖，请介绍人代投到将拜的

<sup>①</sup> 参见曾可立：《清门通史》，无锡，恬养斋，1935。

<sup>②③</sup> 李雪樵：《青帮通漕汇海》，北京，正礼堂，1944。



师父（即本命师）座前，听候察访。门生帖格式如下：

某老夫子上某下某惠存	正	现生职业 永久住址 受业某某某年 年 月 日 时 建 生 岁 月 日 时 建 生 省 月 日 时 建 生 县 月 日 时 建 生	曾祖父 祖父 父	某老夫子 座前 受业某某某谨拜	年 月 日
------------	---	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

当然，这是一个标准格式，实际运用时有出入。崔锡麟在《我所知道的青红帮》一文中，回忆他拜张锦湖为师的门生帖是这样写的：

门生崔叔仙（是我在军中用名），三十二岁，江苏省高邮县人，承杜凤举军长、戴介屏师长介绍，自愿拜在张老太爷锦公麾下为徒，终身聆训，听候驱策。

三代：曾祖崔福、祖崔阳春、父崔瑞亭。

门生崔叔仙叩呈 民国二十一年九月×日。<sup>①</sup>

格式虽有出入，要表达的意思却相同。

倘若师父认为投帖人条件合格，那么就择期开“小香堂”（开香堂又叫“孝祖”）行拜师大礼。小香堂有临时小香堂与正式小香堂两种。“临时小香堂可以随时随地举行，只要用香烛一份，上供三家祖师牌位一座行礼如仪就行”<sup>②</sup>，非常简单。前举崔文所述参加小香堂，被张锦湖收为门生的经过非常具体典型，特录于下：

我（崔叔仙）来到张府前，已先有张门老门徒罗鑫泉（上海牙医生）在客厅内等我们了。我们到后，罗到楼上通报张老，张老才入客厅。杜军长与我二人就地向张老行了一跪三叩首见面礼（这是杜军长事前同我言明的礼节）。张老便问我大致经

<sup>①</sup> 《江苏文史资料选辑》，第20辑，南京，江苏古籍出版社，1987。

<sup>②</sup> 姜豪：《青帮的源流及其演变》，见《旧上海的帮会》，上海，上海人民出版社，1986。





历，军中情况，家庭情况。罗鑫泉已在佛堂前燃烛焚香，入客堂，请我们入佛堂上香。罗司仪口称崔老弟向祖师爷行大礼，面向如来佛三跪九叩首。又称：崔老弟向张师父行拜师大礼（张师父立香案左首并未坐下），我仍向佛前三跪九叩首。又称：向师兄杜大哥行大礼，我面向佛前一跪三叩首。接着杜凤举说向罗师兄（指罗鑫泉）行大礼，我即向佛前一跪三叩首，入门礼仪完毕。<sup>①</sup>

这种临时小香堂仪式虽简单，但是每个动作与正式香堂一样，都有严格要求，介绍人事先要对新进道者说明并进行演习。比如“一跪三叩首”，就要求新进道者先迈左脚（身子不能动），左腿屈膝（此时身子不能斜），然后将左手压住右手放在左膝上，左膝落地，右腿也顺势跪下，两手垂下，抬头望祖，这是“一跪”。接着要弯腰将左手压住右手落地，叩头，抬头望祖，如是三次，这是“三叩首”。起身的时候要将刚才的动作反过来做一遍。如果是“三跪九叩首”，就要按这个程式做三遍，参加一个大香堂，要跪许多遍，叩许多遍，对新入门的门生来说，是一项非常艰苦的事。

正式小香堂的仪式要复杂一些，堂中摆设，各种“通草”记载亦不尽相同。这里仅举两例：一种是堂中上悬天地君亲师之位，中悬三祖之位，挂有对联一副，一般是上联“未入会孝天伦名扬寸步”，下联“已进道遵师训誉满五湖”，横批“安清护我”之类。堂中陈放一案，上供果六碟，分两层，上下各三碟，清茶一碗，顺摆三炉香；两旁立红烛一对。案下放一个子孙炉，三祖上香三炷。门外设“小爷”位，桌上供果三碟，一对红烛，一碗清茶。<sup>②</sup>另一种简单些，翁、钱、潘祖师之三牌位，平列供奉在堂上，用烛台三对，八字排开，中间放香炉三只，一字排列，地下放蒲团，门外右边供奉“小祖”牌位，用烛台二对，香炉一只，蒲团一个。<sup>③</sup>这里所供的“小爷”或“小祖”，传说是青帮第五代人物，曾为青帮中兴尽过力，因此在开香堂时也给他一份香火，以示纪念。

正式小香堂须有引进师、传道师在场。本命、传道、引进三师应该是不同帮的（传说中青帮创建时有一百二十八帮半），如果本命

<sup>①</sup> 崔锡麟：《我所知道的青红帮》，见《江苏文史资料选辑》，第20辑。

<sup>②</sup> 参见李雪樵：《青帮通漕汇海》。

<sup>③</sup> 参见曾可立：《清门通史》。



师是兴武六帮的，那么引进师、传道师就是江淮泗、嘉海卫或其他不同帮别的。因为翁、钱、潘三祖原来各领一帮组织，收徒时，其中一人为本命师，其他两人就分任引进师、传道师，这样一人收徒，即等于其他两人收徒，帮内叫做“一师皆师，一徒皆徒”。

参加香堂的人，在进香堂之前，要净面、涮船。所谓“涮船”，就是漱口饮水，喝的时候左手握住右手四个手指，放在后腰背下，低头喝碗中水，第一碗水是净口水，不能咽下；第二碗是净心水，又叫义气水，须咽下。净面去尘，净口刷污，净心明性，这是青帮的“净三业”。净过三业后，早先已入帮的人先进香堂，新进道的人，在门外小祖位前，行跪拜礼后，才由引进师引入。

进香堂后，先由长辈率领请天地君亲师、翁钱潘三祖、小祖，然后由传道师率领上烛、点香、开坛。接着就是参祖礼，先由本命师九步到蒲团行三跪九叩礼，在小祖面前行一跪三叩礼，引进师、传道师依次如是行礼，其余人紧接着也按字辈依次行礼。香堂的每个程式进行时，都由传道师背诵诗赞。如请三祖时，诗赞：“双膝跪尘地，焚香请祖莅，五台渡北海，临坛道学遗。”上烛时，诗赞：“一对喜烛放新霞，安清分帮不分家，三老四少百年好，黄氏庵（指潘庵——引者）中是一家。”参祖时，诗赞：“三位祖师供在中央，三老四少顶礼下参，三跪九叩不许轻狂，奉请师父来朝祖堂。”

参过祖之后，本命师向新进弟子训话。师父问：“你们自愿进清门的，还是朋友劝你们进清门的？”同声回答：“我们自愿进清门求道的。”诸如此类的问答，都是事先训练过的。接着，本命师把新进弟子介绍给在场的前辈和同参兄弟，投师者必须一一叩拜，长辈还恭，同辈鞠躬还礼（弯腰屈左膝）。最后一道仪式就是送祖，全堂三老四少一起跪下，新进弟子两人捧烛，传道师念赞诗：“恭送祖师回仙山，香堂家礼已办完，有劳祖驾来降坛，望空谢祖跪平川；三位祖师头前走，护法小爷在后边，祖师拨云往下看，看见儿孙笑连天。”

开过小香堂，就可成为师父的门生，还不能算做正式徒弟，帮内叫“一脚门里，一脚门外”。师父要对门生考察几年之后，才能传给他“三帮九代”、“十大帮规”等帮中密约，这一阶段，叫“师访徒三年，徒访师三年”。直到上了大香堂，才算完成了拜师的第二步，成为青帮的正式门徒。

大香堂是帮中大典，非常隆重。师父门下的徒弟和将要“转正”的门生都应尽力赶到，并向师交奉送一份贺仪，贺仪不论多寡，各

人量力而行。此外，还有许多“赶香堂”的各辈人物。

开大香堂的地点可选择在圆门（即和尚庙）、方门（道士庵）、舱门（粮船上）、正门（祠堂内）、财门（店铺内）、宅门（居室内）。事先应安排各种执事，共十二种：一、置堂师（布置香堂者），二、请祖师（恭请祖师者），三、陪堂师（香堂上烛者），四、上香师（香堂上香者），五、左护法师（传示历代祖师者），六、右护法师（宣告青帮规则者），七、文巡堂师（查问赶香堂者），八、武巡堂师（纠察犯规者），九、值堂师（行礼司仪者），十、引进师（传授本门三代者），十一、传道师，十二、本命师（收徒者）。香堂的布置，各帮略有不同，但大同小异，在此仅举一例。大香堂中间放置一张长台，中间供天地君亲师、四海龙王神位，前放一只香炉，两旁放双烛台。两边上首供历代六佛祖（即达摩、慧可、僧璨、道信、弘忍、慧能祖师）牌位，下首供金、罗、陆三祖师牌位，各置香炉和烛台。长台前放一张拼桌，桌上供翁、钱、潘三祖牌位各一座，一字排开；桌的两边各放三个烛台，八字排开，每个牌位前各置一座香炉。拼桌前再放一张八仙桌，供青帮第五代（文字辈）人物香炉三座，一字排开，中间再放大小香炉各一，边上放两只烛台。香堂门外左边放桌一张，供小祖牌位，置香炉一只，烛台一对。有时各个桌上还要供一些果类和清茶。香堂中挂有对联，横幅是“义气千秋”，上联“三皈五戒渡化三千贤弟子”，下联“千年万代传流百般好师徒”。上下联也有用“安清不分远和近”与“三祖传留到如今”之类的对联。

大香堂的程序，与小香堂大致一样，只是更复杂更隆重些。先是请祖，接着由陪堂师上烛；上香师上香；左护法师宣讲历代祖师的简历；右护法师宣读青帮十大帮规；文巡堂师站立香堂门口，查问赶香堂者，如赶香堂者对答如流，就被允许进香堂参祖行三跪九叩礼；武巡堂师则手执家法板，站立香堂门口，维持秩序。然后，值堂师主持参祖，全体分九人为一排，向祖师行三跪九叩礼，在小祖位前行一跪三叩礼，并指导新进门徒向引进师、传道师、本命师各行大礼，再向在堂全体前辈行礼，礼毕，起身肃立堂前，静听前辈训话。这时，先由引进师传授本帮的三代、船只、旗号、用锁、码头、吃什么水、烧何处柴、用何种兑粮票等“海底”。接着是传道师说话，内容与引进师大致相同。最后，本命师向新门徒训话，这是一种套话，内容大致是：前人开香堂，后人上钱粮。不来不怪，来就要戒。粮船跳板三丈三，进门容易出门难。进门求的五个字，





敬学求吃怕，敬的是天地君亲师，学的是仁义礼智信，求的是四季平安福，吃的是金木水火土，怕的是生老病死苦。奉行的八德，就是礼义廉耻，孝悌忠信。铁树不开花，安清不分家；铁树一开花，分帮不分家。三分安帮，七分交情，前人领进门，交情在各人……接着交代本帮三代等“海底”和江湖交接问答方式。到此，大香堂接近尾声。要说明的是，十二个香堂执事每一个行事之前都须向列祖牌位行三跪九叩礼，并口颂赞诗。最后，由值堂师口诵送祖歌，全体行礼，大香堂完毕。

在青帮中，上述的大香堂只能算是极普通的，如果开香堂者名声大，财力足，门徒多，可以组织规模更为宏大的，多供几位祖师（每人一个牌位），多烧几炉香，多点几台烛，多用几位执事，极尽铺张之能事。不过，民国以后，许多青帮人物已不完全清楚开香堂的标准仪式了，所以他们开香堂时，也不尽依据“通草”中所载的规矩，或损或益，全由他们自己定夺。

上面所述的香堂，说的都是收徒的香堂。其实，香堂也不一定要在收徒时才开，帮中遇到其他一些情况时，有时也开香堂来解决。开收徒香堂，在帮中叫喜事香堂，只是香堂中的一种。如果召集三老四少开香堂讨论解决同道的纠纷、帮丧助婚、集金、摊分等等事宜，就叫做评事香堂。如果开香堂审问帮中犯规的人，公议处分的方法，叫刑事香堂。如果为师者因年高或其他原因，要收大法永不收徒，须开大香堂宣告闭山门，叫法停渡大香堂。凡此种种，使得开香堂不仅是青帮的祭祖仪式，更成为解决帮内事务和联络青帮成员的重要方式。

### 三、帮规与密约

青帮作为一个秘密结社，仅有严密的组织结构是远远不够的。为了躲避封建统治阶级的追剿，必须有严密的帮规来约束成员的行动，也需要通过确定各种密约来作为各码头和成员间的联络手段，只有这样青帮才能秘密地生存下去。

青帮的帮规，内容十分完备，主要有十大帮规、十禁、十戒等等。

“十大帮规”是青帮最主要的纪律。

第一，不准欺师灭祖。不拜师不能入帮，无父母不能成人子。父母之恩，师父之德，难以报尽。如果忤逆父母，辱待师父，即是

不孝，这是犯了大忌。其实这条帮规无非是确立师父的权威。

第二，不准藐视前人。因为“安清不分远和近，一祖流传到如今”，所以“一师皆是师，一徒皆是徒”，藐视前人，便是藐视本命师父。

第三，不准扒灰捣扰。所谓“扒灰捣扰”（又叫“扒灰倒笼”），即是损人利己，扬灰扒人（乱伦），捣争扰财，图目前个人爽快，而不顾他人受害。

第四，不准奸盗邪淫。所谓“万恶淫为首，百善孝当先”。奸盗邪淫必然会破坏组织的团结和发展。

第五，不准江湖乱道。在帮的人，在外面走江湖，无论到什么地方，都须言谈谨慎，不能“乱道说法”，以免被外人窃听；引入入帮，不能引错了人，不清不白，对帮中“名誉”大有关系。

第六，不准引法代跳。凡是本帮的人，不能作本帮门徒的引进师、传道师，否则就不存在“三帮九代”。

第七，不准扰乱帮规。犯帮规者，就在香堂口动家法，责打不贷。

第八，不准以卑为尊。不能因为字辈小自觉低微而擅自充大，乱了宗派规矩。

第九，不准开闸放水。漕运粮船途中要经过许多水闸，如果私自开闸放水，就有翻船性命之忧。

第十，不准欺软凌弱。帮中之人，都标榜英雄大丈夫气概，如果以强压弱，以多欺少，以帮吓人，岂不坏掉了青帮的“声价”。

青帮的“十禁”，主要是投师收徒方面的准绳。

第一，禁止父子同拜一师。如果父子进帮，同拜一师，那么就处于平辈，成为同参兄弟，即使不同拜一师，也不能父子同一字辈。这样才能“俗家清父子，香堂谓师徒”。

第二，禁止师过方徒又投师。如果上了小香，未及上大香，师父过方（即故亡），不准另投他师，所谓“佛门容易进，万金难买出”。如同一个人不能有再生父母。

第三，禁止一徒连拜二师。所谓“师徒大礼重如山，朝秦暮楚非奇男，忠臣烈妇不二主，自古未见两层天”。

第四，攀止关山门再收弟子。如果帮中前辈已经“功高果满”，应将山门关闭享清福，此时应通知同道开香堂作贺。嗣后不能重开山门收徒，因为许多徒弟可以接续祖师香烟。如果再开山门，便是自卑自下，失却尊严，前功尽弃。



第五，禁止徒不收之人师收。为弟子者，在上大香之后，就有收徒的职责，一旦收错了门徒，或已记名未收，唯恐累及“帮誉”、“师誉”，声明取消不收；如果为师者，故意再收为徒，就是一脉乱传，既犯帮规，又犯众怒。

第六，禁止兄为师弟为徒。犯此条者，为乱伦毁纲，欺师灭祖。

第七，禁止本帮引进本帮。本命、引进、传道三帮以及三帮师父、师爷、师太（即九代），这“三帮九代”是在江湖上证明自己是青帮人物的最主要证据。如果本帮引进本帮，则变成单帮，在江湖上寸步难行。所以说“家规本是三祖留，三帮九代传千秋”。

第八，禁止进道后辱骂同道。

第九，禁止师过方徒代收人。如果师父逝世，其徒弟不能代师收人，更不能拉师弟拜其为师。

第十，禁止香头自高。青帮有“字大人不大，字小人不小”之说，意即不能因为香头高（即辈分大——引者）而自高，也不能因为香头矮而自弃。如果胆大篡改香头，私充长辈，将受严惩。

此外，青帮还有“十戒”：“一戒万恶淫乱，二戒断路行凶，三戒偷盗财物，四戒邪言咒语，五戒讼棍害人，六戒毒药害生，七戒假正欺人，八戒倚众欺寡，九戒倚大欺小，十戒贪酒吸烟。”“十要”：“一要孝顺父母，二要热心做事，三要尊敬长上，四要兄宽弟忍，五要和睦乡邻，六要夫妇和顺，七要交友有信，八要正心修身，九要时行方便，十要福慧双修。”“九不得十不可”：“一不得不顾名思义，二不得不防挑唆是非，三不得不成全人间骨肉，四不得不按本份生存，五不得不注重大道，六不得不求四季平安，七不得误良近恶，八不得损人利己，九不得依帮欺人；一不可自骄自傲目中无人，二不可浪漫轻佻失去道路，三不可开花叫暴恶口恶舌，四不可抛亲弃养忘恩负义，五不可忌贤妒能闭塞道路，六不可假充道学自误误人，七不可违犯帮规乱行仪注，八不可独霸安清单帮行运，九不可挡水垒坝窃跳偷渡，十不可口是心非失却信用。”诸如此类的，还有“安清三十六善”、“安清传道十条”、“早码头十大帮规”等等，多是十大帮规、十禁的补充和重复。

犯了帮规，要受家法处治。青帮另订有“家法十条”，对犯规者动以家法。十条家法是：

第一，初犯帮规者，轻则申斥，重则请家法处治。再犯时，用定香在臂上烧“犯规”二字，并加斥革。如犯叛逆罪，捆在铁锚上

烧死。

第二，初次忤逆双亲者，轻则申斥，重则请家法处治。再犯时，用定香在胸前烧“不孝”二字，并加斥革。如犯逆伦罪，捆在铁锚上烧死。

第三，初次不遵师训，妄言妄行者，轻者申斥，重则请家法处治。再犯时，用定香在臂上烧“顽民”二字，斥革。

第四，初次不敬长上者，轻则申斥，重则请家法处治。再犯时，用定香在臂上烧“不敬”二字，斥革。

第五，初次以长上资格侵占帮中老少所有财产物件者，轻则申斥，重则请家法处治。再犯时，用定香在臂上烧“强夺”二字，斥革。

第六，初次殴打帮中老少者，轻则申斥，重则请家法处治。再犯时，用定香在臂上烧“强暴”二字，斥革。

第七，初次违国法所禁不道德之事者，轻则申斥，重则请家法处治。再犯重大罪时，用定香在臂上烧“莠民”二字，斥革。

第八，初次诽谤仙、佛、菩萨以及一切宗教者，轻则申斥，重则请家法处治。再犯时，用定香在臂上烧“妄为”二字，斥革。

第九，初次不务正业，专事敲诈、逞凶斗殴，不受规劝者，轻则申斥，重则请家法处治。再犯时，用定香在臂上烧“无义”二字，斥革。

第十，初次犯奸盗邪淫，而伪造虚构、诬栽，殃及帮中老少者，轻则申斥，重则请家法处治。再犯时，用定香在臂上烧“无耻”二字，斥革。<sup>①</sup>

读完青帮帮规和家法十条，给人留下一个印象，似乎青帮是一个安分守己、尊重道德的组织。其实不然，青帮之所以成为一个庞大组织，自然有其强大的吸引力，这种吸引力不是来自封建的纲常礼教，而是来自依靠这个紧密团结的组织向外界索取物质利益。青帮是由从漕运行业析出来的失业水手与贩私组织“青皮”等融合起来的秘密结社，它最初的生存基础是在封建政府的眼皮底下进行贩私和劫掠活动，为了保证这种活动的顺利进行，没有严密的组织和严格的规纪是不行的。但是，青帮的帮规是“内向型”的，谁若胆敢破坏组织、违忤师父、影响行动，必将严惩不贷，如果对帮外人

<sup>①</sup> 引自姜豪：《青帮的源流及其演变》。





物（青帮称之为“空子”）干出“欺软凌弱”、“奸盗邪淫”之事来，就不一定受帮规处治。在清代史籍中，有关青帮骚扰居民、抢劫财物的记载不在少数。在青帮发展到上海、南京、杭州等大城市之后，更是堕落为一个黑社会组织，触犯帮规者大有人在，像上海滩黄金荣、杜月笙、张啸林及其门徒，作奸犯科，从未被家法处罚过。

青帮和红帮等秘密社会一样，为避免暴露身份，用暗语（即“海底”）和暗号作为成员之间联络的手段，为此青帮定下了许多密约，只要掌握关键的密约，那么走遍任何码头，都会受到同帮的款待。

青帮最重要的密约是三帮九代。每一个上过大香堂的门徒，都有引进师、传道师和本命师，这三师所在的帮，即是三帮。三帮的师父、师祖、师太合计九人，即是九代。一般地说，能够记住自己的三帮九代，就能证明你是帮内同道，跑码头时，码头大哥便会以礼相待，招待食宿三天（有时更长），临行还送给到下一站码头的盘缠。因此，三帮九代被视为青帮门徒的“终身饭碗”。

此外，青帮门徒还应懂得一些“江湖参交问答”，这样才能与各码头的同道相联络。例如，一个青帮成员，到外码头寻师访友，初到一地，不知谁是这个码头的老大（即负责人），为取得联系，便应到青帮联络站（一般设在茶馆酒店）挂牌。挂牌的规矩是，帮中人物入座后，招呼堂倌泡盖碗茶，如果堂倌亦系帮中同道，应注意来客的举动，看是否自己人。盖碗茶送到后，客人立即将盖取下，放在茶碗左首，盖顶朝上，盖底朝下。这时堂倌送来一双筷子，竖放在茶碗右首，客人应立即把筷子横放在茶碗前面。如果是在酒店，则应把筷子横放在酒杯前面。

挂牌挂出后，堂倌便会过来打招呼盘底，一问一答，尽是“海底”（问答时客人应起身恭立）。

问：“请问老大（帮中除已知长辈外，概称老大），你在门槛么（即是否帮中人）？”

答：“兄弟占祖师灵光，在清门。”

问：“贵前人是哪一位？”

答：“在家子不敢言父，在外徒不敢言师。敝家师父姓某上某下某（若是张仁奎则姓张上仁下奎）。”

问：“请问老大领哪一个字？”

答：“藉祖师灵光，头顶二十一字，身站二十二字，手挽二



十三字（即通字辈）。”

问：“请问老大三帮九代？”

客人将三帮九代报出。至此，堂馆便知来客是自己人，一般不再问下去。这时应招待来客用茶用餐，客人则应问堂馆的姓名、师父姓名，堂馆简要做答。这样，只要来者与当地码头青帮联系上，无论公事私事，码头老大都会尽力招待。

但是，如果来客自报家门后，堂馆发现与客人所在码头或师父本有过隙，那么很可能继续问答下去，故意刁难，问倒对方，拆对方的台。这时候，堂馆要问来客所在帮有多少船，在什么码头兑粮，在什么码头卸粮，装什么粮，用什么旗、什么锁，吃什么水，烧什么柴，用什么票，三教九流、五湖四海是什么，祖师草鞋一双有多重等等。诸如此类的问题，帮中极少有人能对答如流，如果来客答不上来且态度强硬，则免不了一场恶斗。但客人也不是没有商榷转圜的余地。当客人答不上来的时候，可以回：“兄弟初到贵地，一切全靠诸位老大包容。兄弟或有脱节（即得罪）之处，请老大诉知敝家师。朝廷有法，江湖有礼，光棍不作亏心事，天下藏不了十尺身。该责便责，该打便打，你我都是自家人，请老大息怒。”言至此，堂馆或许不便发怒，过节或许就此化解。不过，上述这种挟仇盘问是极少见的。

青帮的密约一直是沟通各码头及成员之间关系的重要工具，起着一座秘密桥梁的作用。辛亥革命之后，青帮由秘密结社走向半公开和公开，密约的形式逐渐简化，功能也逐渐缩小。

